

# 江阴市司法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8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中央、省、市制定的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制订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编制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并监督实施。

(二) 研究制订全市法制宣传教育和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并组织实施。

(三) 指导、管理、监督全市的法律服务工作，监督、指导全市律师事务所、公证处、法律服务所的工作；承担社会法律咨询机构的审核和基层法律服务所的设立、变更、注销的审核登记和年检工作。

(四) 管理和指导全市法律援助、“12348”法律服务和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

(五) 管理、指导全市的人民调解工作，协调和指导社会矛盾纠纷调处、社区矫正和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承担市社区矫正、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管理、指导全市司法助理员和基层司法所工作。

(六) 归口管理无锡市律师协会江阴分会、江阴市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协会的工作。

(七) 指导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法制工作；参与行政执法监督工

作；指导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行政复议、应诉、行政处罚、国家赔偿工作；指导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外事和涉港、澳、台工作，开展政府和民间的法律交流与合作。

（八）指导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法学教育、计划、财务、物资装备和内部审计等工作。

（九）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加强对纪检监察和群团工作的领导。

（十）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制宣传科、法律服务管理科、基层工作科、法律援助工作科、社区矫正工作科、政工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江阴市法律援助中心、江阴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3家，具体包括：江阴市司法局本级、江阴市法律援助中心、江阴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 三、2018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18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要一年，我们将围绕司法部提出的以公共法律服务为总抓手这一新战略，按照市委政府的工作要求，坚持筑好平台、打牢基础、坚强队伍、创新服务，奋力开创司法行政事业转型升级的新局面。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以优化提升为牵引，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认真贯彻司法部关于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自身建设，完善相关协调机制、人员保障和科技信息化技术支持。加强市镇村三级实体平台建设，成立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综合服务队，抓好村（社区）法律服务全覆盖和微信群的建立和作用发挥。开展公共法律服务综合功能进小区的试点工作。完善江阴市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充分满足广大市民对移动在线法律服务的需求。筹建江阴市律师协会、成立市法律援助志愿者协会、加强法律工作者协会，为公共法律服务提供人才保障。

二是以提质增效为主线，夯实人民调解工作基础。以司法所建设为中心点，抓好矛盾纠纷调处中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站）和基层法律服务所三个端点，形成“一体三翼”新格局。以调处环节为中心，向信息报送、排查研判、预测预警和录入系统等各个环节延伸，形成人民调解工作封闭圈。按照省厅司法所建设标准化要求，提升司法所规范化水平，力争达标率 90%以上。根据集成改革和区划调整的新实际，及时调整调解组织和调解员队伍，抓好司法所工作人员“岗位应知+多面手”培训考核，全面提升人员素质。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规范专（行）业调委会建设，加大公调、诉调、检调、信调、援调的工作力度，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化解矛盾纠纷中的作用。

三是以全民普法为引领，加大法治宣传教育力度。梳理“七五”普法特色亮点及工作典型，做好“七五”普法中期检查验收

工作。全面落实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举办全市“一把手”法治论坛。大力开展“宪法进校园”，推行学校特色法治教育示范评比。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法治宣传中的积极作用，加强与法治文化研究会、普法联合会、企业法治工作协会的合作，形成共建共享、多元治理的工作格局。大力开发法治文化作品，打造软件与硬件相结合的特色法治文化阵地。依据行政权力事项清单研发制作生成普法二维码，对各部门开展“谁执法谁普法”进行数据抓取，定期开展分析研判，提高法治宣传教育的精准性和实效性。

四是以安全稳控为目标，加强特殊人群教育管理。落实省司法厅社区矫正机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等制度，建立社区矫正执法公开制度。健全常态化衔接管理、走访排查、分析研判等机制，严格社区矫正各项管理制度，全面推广使用电子腕带技术、“司法矫务通”以及生物考勤、执法记录仪等信息化的应用。建设警示教育基地和心理矫正服务中心，完善基地化集中公益劳动模式、补偿性社区服务模式和菜单式个性化社区服务模式，探索建立网上网下互为补充的社区服刑人员日常教育学习机制。发挥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协会作用，启动阳光综合创业孵化园——江阴市“回归工程”安置帮教创业基地项目，开展社区矫正志愿者网建设试点。

五是以协同协作为方向，强化社会组织发展运用。按照成熟一个发展一个，成立一个扶持和发挥好作用一个的原则，加强社

会组织工作，探索和总结社会组织的做法和经验。坚持年有计划、月有活动的原则，加强与社会组织的联系密度。通过开发外包和合作，提升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公共法律服务和法治宣传教育中心等服务项目的质量。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江阴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来源			支出预算					
行次	项 目	金 额	行次	功能分类		行次	经济分类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金 额
1	一、财政拨款	2,017.05	23	一、一般公共服务		44	(一) 基本支出	1,431.83
2	1、财政经常性拨款资金	1,431.83	24	二、国防支出		45	1、工资福利支出	1,269.60
3	2、财政专项拨款资金	585.22	25	三、公共安全支出	1,762.06	46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64
4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资金		26	四、教育支出		47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9
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		27	五、科学技术支出		48	4、其他资本性支出	
6	四、专户管理非税资金		28	六、文化体育及传媒支出		49	(二) 项目支出	585.22
7			29	七、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05.84	50	1、工资福利支出	
9			30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1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5.22
10			31	九、节能环保支出		52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			32	十、城乡社区支出		53	4、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12			33	十一、农林水支出		54	5、转移性支出	
13			34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55	6、赠与	
14			35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6	7、基本建设支出	

15			36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7	8、其他资本性支出	
16			37	十五、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8	9、其他支出	
17			38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49.15	59		
18			39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0		
19			40	十八、预备费		61		
20			41	十九、其他支出		62		
21			42			63		
22	当年收入合计	2017.05	43	当年支出合计				2017.05

公开 02 表

##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江阴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2017.05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2,017.05
	财政经常性拨款资金	1431.83
	财政专项资金收入	585.22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资金收入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债务资金(银行贷款)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公开 03 表

##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1	2	3	4	5
合计	2,017.05	1431.83	585.22		
江阴市司法局	2,017.05	1431.83	585.22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江阴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预算		支出预算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1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17.05	一、基本支出	1431.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项目支出	585.22
三、专户管理资金预算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b>收入合计</b>	<b>2017.05</b>	<b>支出合计</b>	<b>2017.05</b>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	项目		合计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1	2	3
合计			2017.05
江阴市司法局			2,017.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62.06
	20406	司法	1,762.06
	2040601	行政运行	875.0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65.70
	2040605	普法宣传	50.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11.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0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53.00
	2040650	事业运行	301.79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05.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5.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78
	2210202	提租补贴	33.86
	2210203	购房补贴	22.51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	项目		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合计			1431.83
江阴市司法局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69.60
	30101	基本工资	150.55
	30102	津贴补贴	371.82
	30103	奖金	269.55
	30106	伙食补助费	25.76
	30107	绩效工资	54.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3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78
	30114	医疗费	1.9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4.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64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0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9
	30302	退休费	12.40
	30305	生活补助	1.09
	30307	医疗费	1.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0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	项目		合计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1	2	3
合计			2017.05
江阴市司法局			2,017.05
江阴市司法局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62.06
江阴市司法局	20406	司法	1,762.06
江阴市司法局	2040601	行政运行	875.05
江阴市司法局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65.70
江阴市司法局	2040605	普法宣传	50.00
江阴市司法局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11.00
江阴市司法局	2040607	法律援助	100.00
江阴市司法局	2040610	社区矫正	153.00
江阴市司法局	2040650	事业运行	301.79
江阴市司法局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05.52
江阴市司法局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84
江阴市司法局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105.84
江阴市司法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84
江阴市司法局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15
江阴市司法局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15
江阴市司法局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78
江阴市司法局	2210202	提租补贴	33.86
江阴市司法局	2210203	购房补贴	22.51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	项目		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合计			1431.83
江阴市司法局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69.60
	30101	基本工资	150.55
	30102	津贴补贴	371.82
	30103	奖金	269.55
	30106	伙食补助费	25.76
	30107	绩效工资	54.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3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78
	30114	医疗费	1.9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4.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64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0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9
	30302	退休费	12.40
	30305	生活补助	1.09
	30307	医疗费	1.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0

公开 09 表

## 单位“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用支出		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会议费	培训费	备注
			运行费用	购置费用				
	1	2	3	4	5	6	7	8
合计	37.01		5.40		7.10	8.21	16.30	
江阴市司法局	37.01		5.40		7.10	8.21	16.30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	项目		合计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1	2	3
江阴市司法局			0

本表无支出

公开 11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	项目		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合计			146.64
江阴市司法局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64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0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60

公开 12 表

##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1	2	3	4	5	6
江阴市司法局						0

2018 年政府采购通用设备支出预算在公用经费定额中安排，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支预算情况。根据《江阴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部门预算的批复》（澄财预〔2018〕12 号）填列。

江阴市司法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017.0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42.94 万元，减少 6.62%。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推进江阴市公证处体制改革机制创新工作的实施意见》澄司〔2017〕96 号文件精神，2018 年江阴市公证处改制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行企业化经营管理，依法纳税，其有关人员工资等按政策调整不纳入预算管理；推进财政资金优化整合，科学编制预算，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2017.05 万元。包括：

#####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2017.05 万元。

（1）财政经常性拨款收入预算 1431.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3.76 万元，增加 17.55%。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形成人员支出增加；新招录编外用工人员工资增加；根据国家及省有关人员、工资等政策进行工资调整。

（2）财政专项拨款收入预算 585.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7.64 万元，减少 7.53%。主要原因是推进财政资金优化整合，科学编制预算，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

#####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同。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发生。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发生。

## **（二）支出预算总计 2017.05 万元。包括：**

1. 公共安全（类）支出 1762.06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局行政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开展司法行政事务而发生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48.4 万元，减少 12.36%。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推进江阴市公证处体制改革机制创新工作的实施意见》澄司[2017]96 号文件精神，2018 年江阴市公证处改制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行企业化经营管理，依法纳税，其有关人员、工资等按政策调整不纳入预算管理；推进财政资金优化整合，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5.84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局行政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05.8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新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 住房保障（类）支出 149.15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局行政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以及新职工缴存的逐月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0.38 万元，减少 0.2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人员增减变动、2018 年江阴市公证处改制不纳入财政预算管理。

4.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发生。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1431.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 万元，减少 0.56%。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推进江阴市公证处体制改革机制创新工作的实施意见》澄司[2017]96 号文件精神，2018 年江阴市公证处改制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行企业化经营管理，依法纳税，其有关人员、工资等按政策调整不纳入预算管理。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585.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4.94 万元，减少 18.74%。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江阴市公证处改制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行企业化经营管理，依法纳税，其有关公用经费等按政策调整不纳入预算管理；推进财政资金优化整合，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发生。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5. 江阴市司法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2017.0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17.05 万元，占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资金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阴市司法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2017.0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31.83 万元，占 70.99%；

项目支出 585.22 万元，占 29.01%；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万元，占 0%；

结转下年资金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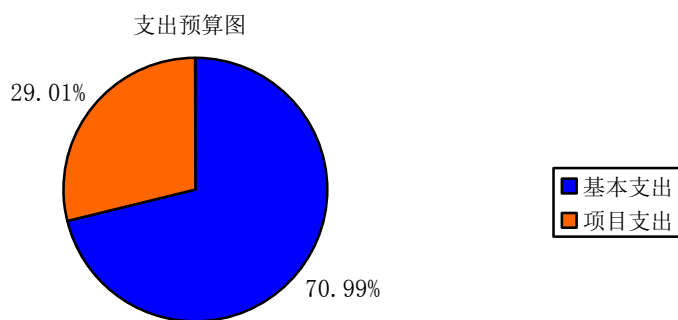


图 1：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阴市司法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17.0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42.94 万元，减少 6.62%。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推进江阴市公证处体制改革机制创

新工作的实施意见》澄司[2017]96号文件精神，2018年江阴市公证处改制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行企业化经营管理，依法纳税，其有关人员、工资等按政策调整不纳入预算管理；推进财政资金优化整合，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阴市司法局 2018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017.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2.94 万元，减少 6.62%。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江阴市公证处改制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行企业化经营管理，依法纳税，其有关人员、工资等按政策调整不纳入预算管理；推进财政资金优化整合，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

其中：

###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

1. 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875.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4.16 万元，增长 4.31%。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及省有关人员、工资等政策进行工资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形成人员支出增加。

2. 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支出 16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3 万元，减少 50.85%。主要原因是人民调解专项培训经费减少。

3. 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支出 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0 万元，减少 68.75%。主要原因是推进财政资金优化整合，

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七五普法各项宣传工作经费相应减少。

4. 司法（款）律师公证管理（项）支出 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 万元，增加 10%。主要原因是律师参与各类公益法律服务活动补贴增加。

5. 司法（款）法律援助（项）支出 1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 万元，增加 66.67%。主要原因是法律援助案件补贴标准提高。

6. 司法（款）社区矫正（项）支出 1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 万元，增加 12.5%。主要原因是社区矫正人员工资增长。

7. 司法（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301.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34.92 万元，减少 43.77%。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江阴市公证处改制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行企业化经营管理，依法纳税，其有关人员、工资等按政策调整不纳入预算管理。

8. 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支出 105.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66 万元，增加 40.96%。主要原因是派驻法院、检察院人民调解委员会专项调解经费补贴增加。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 105.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5.8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新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该项

支出。

###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92.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 万元，增加 2.6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人员增减变动；2018 年江阴市公证处改制不纳入财政预算管理。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3.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86 万元，减少 10.2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人员增减变动；2018 年江阴市公证处改制不纳入财政预算管理。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22.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8 万元，增加 5.0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人员增减变动；2018 年江阴市公证处改制不纳入财政预算管理。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阴市司法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431.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85.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0.55 万元、津贴补贴 371.82 万元、奖金 269.55 万元、伙食补助费 25.76 万元、绩效工资 54.7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8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5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3 万元、住房公积金 92.78 万元、医疗费（在职）1.9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4.83 万元、退休费 12.4 万元、生活补助 1.09 万元、医疗费（离退休）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46.64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 1 万元、电费 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5.0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6 万元（含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阴市司法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017.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2.94 万元，减少 6.62%。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推进江阴市公证处体制改革机制创新工作的实施意见》澄司[2017]96 号文件精神，2018 年江阴市公证处改制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行企业化经营管理，依法纳税，其有关人员、工资等按政策调整不纳入预算管理；推进财政资金优化整合，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阴市司法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431.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85.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0.55 万元、津贴补贴 371.82 万元、奖金 269.55 万元、伙食补助费 25.76 万元、绩效工资 54.7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8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5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3 万元、住房公积金 92.78 万元、医疗费（在职）1.9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4.83 万元、退休费 12.4 万元、生活补助 1.09 万元、医疗费（离退休）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46.64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 1 万元、电费 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5.0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6 万元（含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等）。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阴市司法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3.2%；公务接待费支出 7.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6.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无此项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5.4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主要原因是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5.4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持平。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9 万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公务接待费用，减少社区矫正等业务条线不必要的学习调研接待。

江阴市司法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8.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29 万元，主要原因是普法宣传和人民调解专业条线会议减少，进一步压缩会议费用标准。

江阴市司法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9.7 万元，主要原因压减今年本部门外出专项培训经费。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阴市司法局 2018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46.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7.48 万元，降低 31.52%。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江阴市公证处改制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行企业化经营管理，依法纳税，其有关公用经费等按政策调整不纳入预算管理。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阴市司法局 2018 年度政府采购通用设备支出预算在公用

经费定额预算中安排。2018 年采购专用设备及其他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18 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支出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